

學習走出課室 讓孩子夢想起飛 戶外教育啟動暨校外教學資源整合辦理成果

(圖文 / 國中及學前教育組陳佳幼提供)



教育部於民國 98 年起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校外教學計畫，包括校外教學資源整合及研習推廣、學校運用資源整合實施成果進行校外教學費用以及學校發展校外教學優良模組等內容，辦理至今已邁入第 6 個年頭。全國國民中小學均能透過校外教學計畫，發展優質校外教學活動及課程內涵，進而增進學生自然及人文關懷、豐富環境體驗及學習經驗。

自 102 年起為能充分運用與整合其他政府機關、民間組織及產業界等豐富場域及人力資源，歷經 6 次研商會議、3 次諮詢會議及 2 次戶外教育推動會議，邀集熟知戶外教育相關專家學者、民間團體、實務工作者、家長團體代表、教師團體代表、教育部各司署、跨部會單位（包括交通部觀光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內政部營建署等）共同完成「中華民國戶外教育宣言」，並於 103 年 6 月 26 日舉辦啟動記者會，揭示我國戶外教育由行政支持、場域資源、課程發展、教學輔導、後勤安全等五大面向，建構協調平臺和協作夥伴，整合相關資源，深化及開闊校外教學，提供更多優質戶外教育學習機會。

為逐步建置戶外教育的協作平臺、盤整各項場域與人力資源，提供學校和各學習階段的學習者能擁有更豐富的體驗與教學資源，本署已草擬「中華民國戶外教育五年實施計

畫」，透過中央部會制定政策，使各級學校和地方政府部門的推動得以落實，民間團體也能提供專業能力及充沛的資源，由教師、家長與專業人員共同來規劃與執行戶外教育方案，讓人人都是戶外教育的學習者。為此，教育部各相關司署未來亦將配合前揭計畫之發布，修訂相關法規與計畫，使各項戶外教育活動之進行更加完善。

本署國中小組配合計畫修訂明（104）年「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國民中小學校外教學要點」，除提高補助經費外，更透過審查機制遴選出優質種子學校，作為其他學校發展戶外教學之標竿學校，並協助縣市推廣戶外教育。

本署未來將積極推動戶外教育，透過「走出課室」的學習，結合五感體驗的融合，讓學習更貼近學習者的生活經驗，並以「營造優質的戶外教育環境」、「回歸真實世界的學習情境」、「發掘山海大地的自然奧秘」及「體驗文化創意的生活美感」為願景，進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適性揚才、五育均衡、終身學習」的理念目標。